

2018 年广东工业大学部门决算 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广东工业大学是一所以工为主，工、理、经、管、文、法、艺等学科相互渗透、协调发展，以本科教育为主，研究生教育稳步发展的省属重点大学。学校现有大学城校区及东风路、龙洞、番禺等多个校区，校本部设在大学城校区。校园占地面积 3066.67 亩，校舍建筑面积 156 余万平方米。学校现设 18 个党政管理机构，3 个群团组织机构，25 个教学科研机构，7 个教学辅助机构和 3 个其他机构，截至 2018 年末，学校实有教职工 4227 人。学校提出“以更加解放的思想、更加开放的姿态、更加创新的体制机制、更加勤奋务实的工作作风，集聚海内外创新人才，多模式构建创新平台，营造创新氛围，培养创新人才”的发展思路，全面实施大学生创新行动计划、研究生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师资队伍建设“百人计划”、“培英育才计划”以及团队平台重大成果培育计划等重大战略。学校围绕全省“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战略部署，团结带领全校师生全面深化改革，开拓进取，攻坚克难，完成高水平大学建设年度目标任务，推动高水平大学建设迈上新台阶。

二、部门决算表格

我校 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详见附件，主要包括：2018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018 年收入决算表、2018 年支出决算表、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2018 年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三、决算报表说明

（一）收入支出及预算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学校收入决算合计 232,733.49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拨款收入 122,178.01 万元，事业收入 90,022.68 万元，经营收入 11,228.03 万元，其他收入 9,304.77 万元。总收入比 2017 年略微增长 1%，财政拨款收入比 2017 年减少 11%，主要是 2018 年冲补强专项资金与 2017 年高水平建设资金相比有所减少。

2018 年学校支出决算合计 259,314.92 万元，含以前年度项目结转资金支出 82,08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61,283.71 万元，非财政拨款支出 98,031.21 万元。总支出比 2017 年增长 6%，其中：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了 8%，是由于 2018 年财政厅社保处发放的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没有通过学校财务账核算；公用支出增长了 24%，原因是学校整体进入高水平大学建设行列，加大对重点优势项目的投入力度，同时采取定期通报项目进度等措施督促项目负责人，严格按照计划进度推进项目建设，总体上来说，学校全面完成了全年预算收支目标。

（二）“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8 年我校根据中央和广东省等上级规定，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2018 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我校不属于上述类型，

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18 年学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961.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316.77 万元，工程服务支出 3644.72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学校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8 台，100 万元以上大型专用设备 204 台；共有车辆 29 辆。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校组织对 2018 年省级财政教育专项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涉及资金 27,2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 教育发展专项（高等教育“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自评综述：对照《广东工业大学“高水平大学建设计划”整体建设方案》的建设内容及措施和预期建设目标，学校自评等级为 100 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学校高水平大学建设资金实际到位率 100%，财政专项资金支出率 100%。项目成效：①学科 ESI 排名和综合实力排名显著提升，工程学前进 170 名，材料科学前进约 112 名；②师资队伍建设：引进全职院士团队 1 个；新增“四青”5 人，杰青、长江等国家级高层次人才 15 人，省级人才 9 人；新增省部级创新团队 2 个③人才培养硕果累累，学生参与各种竞赛共获得国家级奖项比 2017 年度增加了 44 项；2019 年全国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硕士生人数突破万人比 2017 年增长 3 倍；④科研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154 项，排名居全国第 60 名。科研经费 8.46 亿；获得国家重点实验室“省部共建精密电子制造技术与装备国家重点实验室”；新增省部级一等

奖 3 项。连续 6 年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一等奖；⑤专利与成果转化 2018 年发明专利授权 618 件，高校排名 23 位；发明专利转让转化率 15%左右。

2. 国家励志奖学金及普通高校助学金绩效自评综述：我校经制度保障、过程监控、材料审核、资金发放、监督检查等环节的自查，认为我校公平公正公开、按时按质完成了国家奖助学金评审与发放工作，自评等级为优秀，自评得分为 100 分。资助成效：2018 学年我校共有 6114 名学生申请并通过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其中 1765 人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6094 人获得国家助学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有成绩的学生共 6109 名)的平均绩点高于全校平均绩点。根据学校就业指导中心数据显示，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2019 届毕业生就业率为 90.37%，2019 届家庭经济困难毕业生共 1522 人，其中有 1422 人已落实工作单位，就业率为 93.43%，高于全校就业率。

3.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及学业奖学金绩效自评综述：2018 年，我校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学业奖学金项目严格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在制度保障、过程监控、材料审核、资金发放、监督检查等环节进行自查，认为该工作开展能确保公平公正公开、按时按质完成评审与发放工作，自评等级优良。资助成效：研究生奖助学金的投入，不仅保障了研究生在读期间的基本生活，保证学生顺利完成学业，还提高了研究生学习科研的质量，研究生在读期间的科研质量和数量有所提升。

专业名词解释

1. “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财政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